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乌财行（2022）165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信访局**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胜**

填报时间：**2023年0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区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向区委、区人民政府汇报群众来信来电来访中反映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依法提出有效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二）承办上级机关和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反馈处理情况；向各部门和各单位交办、转办信访事项，并监督落实办理情况；承担水磨沟区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三）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赴自治区、市委及到区委、区人民政府非接待场所上访、集体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和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重要信访事项。 （四）总结推广各管委会（街道）、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检查指导全区的信访工作。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相关文件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要求，各区县接到通知后，专款专用，及时拨付给相关片区管委会）。**

**经乌财行〔2021〕165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2年中央资金，共安排预算3.5万元，于2022年年中追加预算批复项目，资金到位3.5万元，支付3.5万元，年中没有对资金进行调增、调减。**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当年项目，计划支付3.5万元用于解决特殊信访疑难问题。在评价期2022年度内预计达到项目进度100%，预期完成100%，达到100%，具体为拨付3.5万元解决一件特殊信访问题，帮助相关工作及时开展，资金及时支付，大大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单位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对象：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

**（2）绩效评价范围： 1.项目范围：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的完成情况、资金投入的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及影响效果。**

**2.时间范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收集时，采取客观数据，并结合问卷调查结果，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附件所示。**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3）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根据本项目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和最低成本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2年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9分，绩效评级为“优” 。**

1. **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全部工作任务，解决了1件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拨付给七道湾片区管委会3.5万元，再由管委会拨付给个人，本项目带来的效益，减少了一件上访量，降低了上访所带来的不良影响，提高了信访局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及工作质量。**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但是，因此项目为中央直达资金，缺少立项依据，但其原因不因我单位造成，因此，立项依据充分指标赋分4分，得分3.5分，得分率87.5%。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但是，因此项目为中央直达资金，缺少立项依据，但其原因不因我单位造成，故立项程序规范指标赋分4分，得分3.5分，得分率87.5%。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7分，得分率87.5%。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此项目为明确解决七道湾片区管委会上访人员的资金。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此项目为中央2022年为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的专项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且为年中追加。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此项目为解决七道湾片区管委会上访人员的1件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明确分配给七道湾片区管委会。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项目系2022年中央资金，共安排预算3.5万元，于2022年年中追加预算批复项目，资金到位3.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6分。 预算执行率：财政拨付年中中央直达资金3.5万元。于2022年年中拨付至我单位，我单位于2022年5月18日拨付至七道湾片区管委会。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7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3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水磨沟区信访局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水磨沟区信访局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固定资产入库单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1.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件数”的目标值是1个，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个，原因是此项目为专项资金。解决了1件特殊疑难信访问题，拨付给七道湾片区管委会，再由管委会拨付给个人。 该项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 2.产出质量 信访工作正常开展率：“信访工作正常开展率”的目标值是≥90%，2022年度我单位对此项目工作正常开展率的实际完成为100%，质量达标率得分为10分。 该项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 3.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其中，工作开展及时性：“信访工作正常开展率”的目标值是≥90%，2022年度我单位对此项目工作正常开展率的实际完成为100%， 其次，资金支付及时率：“资金支付及时率”的目标值是≥90%，2022年度我单位对此项目工作正常开展率的实际完成为100%，该项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得分率100%。4.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项目预算控制率”的目标值是=35000元，2022年度我单位对此项目工作的资金执行数为35000元，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一致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正常开展率的实际完成为100%， 该项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综上，该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

1.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单位工作的正常开展”，指标值：有效提高和促进，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效果，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完全达到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属于确定不产生该项效益的，因此未设置。 综上，该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1.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结合实际情况未设置满意度指标。**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8.44%，二者之间的偏差值为1.56%，小于20%，原因为此项目为中央直达资金，缺少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缺少了立项依据，但其原因不因我单位造成，我单位按照流程将专项资金拨付给七道湾片区管委会。总体而言，该项目基本达到年度总体目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100%。**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2.专项资金拨付需及时，为解决特殊信访疑难问题，资金拨付需准确且及时。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类似疑难的信访问题不止1件，但资金不到位。 2.专项资金财政拨款不及时，缺乏透明度。**

**七、有关建议**

**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监督、引导的作用。我单位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自标管理机制，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